

上海音乐学院

沪音院字 (2017) 35 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上海音乐学院学生社会实践的实施意见

为促进大学生在德、智、体、美诸方面健康和谐发展，提高大学生理论学习与社会实践相结合的能力，全面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深入贯彻全国高校思想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要求，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精神，按照中宣部、中央文明办、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社会实践的意见》（中青联发〔2005〕3号）的文件要求，结合我校教育教学和学生社会实践工作的实际情况，现就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校大学生社会实践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社会实践是大学生成才的重要途径，加强和改进大学生社会实践工作意义重大

1. 社会实践是大学生成才的重要途径，是大学生实践教学的有机组成部分。通过社会调查、革命传统教育和开展“三下乡”及“四进社区”等社会实践，引导大学生深入社会、深入群众、深入实际，促进社会实践与专业学习相结合、与服务社会相结合、与择业就业相结

合、与勤工俭学相结合、与创新创业相结合。社会实践有利于大学生了解社会，认识国情，体验民情和增强国防意识；有利于大学生开阔视野，增长才干，养成理论联系实际的良好作风；有利于大学生锻炼意志，陶冶情操，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2. 社会实践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大学生健康成长的需要。加强和改进大学生社会实践，提高大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培养大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是提高大学生实践能力、社会适应能力、创业能力、创新能力的重要途径，对培养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社会实践可以帮助大学生正确认识社会问题和现象，并以科学的方法去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增强社会责任感。进一步激发大学生参与社会服务的热情，培养大学生的劳动观念和服务意识。在社会实践的各项活动中增进对世情、党情、国情、民情的了解，培养艰苦朴素、坚韧不拔的精神，增强热爱生活、自立自强的信心和勇气。更进一步提高大学生的科学素养，培养他们崇尚求真务实、开拓创新的科学品质和团结协作的团队精神，提高他们的创业能力。增强大学生对党的感情、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热爱、增强国防意识，激发他们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感和责任感。近些年来我校的社会实践工作一直在不断开展，取得了一些成效，已经成为我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有效途径。但是在学生参与社会实践的人数和社会实践的制度化及长效机制建立方面已不太适应新形势的需要，为适应新形势需要，结合现有工作基础，促进我校更好地开展社会实践工作，使之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发挥积极作用。

二、大学生社会实践工作的总体要求、原则、内容、领导体系和组织形式

3. 大学生社会实践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循大学生成长成才规律和教育教学规律，坚持社会实践与课堂教学并重，以了解社会、服务社会为主要内容，以提高大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专业技能为目标，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方法，使大学生走出校门，在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努力成长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4. 大学生社会实践工作的原则是：坚持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牢固树立实践育人的思想，把提高大学生思想政治素质作为首要任务；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提高社会实践的针对性、实效性和吸引力、感染力；坚持全员性、全程性，课外实践与专业学习相结合，校内与校外相结合，集中与分散相结合，争取使每一位大学生都能参加社会实践，努力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于社会实践的全过程。

5. 大学生社会实践包括：

(1) 社会调查：深入各地城镇、乡村、部队、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特别是贫困地区及国防企事业单位或革命纪念地、改革开放前沿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效显著的地方开展社会调查，了解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历史和成就。引导学生全面了解社会、了解国情，了解各种地区、企业对人才的需求，同时对社会和企业的发展献计献策。

(2)文化服务：深入城镇社区、贫困乡村、国防企业和革命老区，开展理论宣讲、文艺演出、文化培训、科普讲座、法律宣传和咨询等活动，服务社区和乡村的两个文明建设。

(3)志愿服务：如立足校园，参加校园文明建设，承担力所能及的学校事务工作；深入社区开展敬老助残帮困服务、特殊家庭教育服务、社区事务服务、社区公益事业服务等活动；与企业、部队、科研院所、乡村、居民委员会等单位开展其它形式的文明共建志愿服务活动。

(4)其他有利于提高学生实践能力的活动等。

6. 学校大学生社会实践工作由学校学生工作委员会领导，学生工作部（处）及团委具体负责对全校社会实践活动进行统筹安排、制定计划、实施和总结表彰，制定对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整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对学生提出明确的任务、目标要求，逐步建立健全大学生社会实践工作管理机制，把社会实践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把社会实践作为课堂理论学习的重要补充部分和巩固理论教学成果的重要环节。

7. 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主要组织形式有：

(1)利用假期，学校和学院统一组织的集中团队和相对分散的小分队活动。

(2)利用平时和假期学生个体在学校周围或家乡附近分散性实践活动。

(3)课余组织开展的志愿服务和社区援助活动等。

三、建立良好的机制，保障大学生社会实践工作顺利、健康开展

8. 建立大学生社会实践经费投入保障机制。为了保证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顺利开展，学校每年为学生社会实践活动设立专项经费。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的专项经费由学生工作部（处）统一管理使用。社会实践活动经费主要用于带队指导教师和学生的差旅费、社会实践活动的日常开支、社会实践活动的宣传、总结、表彰等方面。

9. 建立大学生社会实践激励机制

(1) 对大学生参加社会实践，规定学时和学分；并加强对大学生参加社会实践的考核力度。

本科生在校期间参加社会实践，作为必修内容，开展社会实践的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72 个学时，取得四个社会实践学分。本科生必须在毕业前，五年制学生参加不少于 90 个学时，四年制学生至少参加不少于 72 个学时的社会实践活动。其中须有为结合“两课”的社会调查或者结合《形势与政策》课教育的社会实践，也可是参加校院组织的社会实践活动（参加学校或学院组织的实践团队活动，或各自利用寒暑假自发组织的小分队或个人开展社会调查、勤工俭学、科技文化服务、课外科技学术活动和一些志愿服务等）。要求完成一篇质量较高不少于 1500 字的社会实践活动调查报告或论文。研究生在校期间参加社会实践，也是必修内容，必须在毕业前，至少参加累计 32 个学时的社会实践活动，取得两个社会实践学分，其中 1/2 必须为参加研究生部组织的社会实践活动，并完成一篇质量较高不少于 3000 字的社会实践活动调查报告或论文。

学生社会实践的考核工作，由学院学生工作部（处）负责，各系部辅导员负责统计。

（2）把大学生参加社会实践的情况记入《大学生综合素质测评手册》，并作为对学生进行考评、评定奖学金、评选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评选优秀毕业生、确定入党积极分子等的依据之一。学生党员应在社会实践活动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3）积极鼓励教师、干部参加指导学生社会实践工作。鼓励辅导员、专职学生工作干部和年青的专业教师要积极主动参与学生的社会实践工作，作为晋升高一级职称（职务）评定时参考，加强对大学生社会调查的选题、途径、方法、过程进行管理与指导。

（4）社会实践工作的表彰：每年10月学校对社会实践活动进行一次总结和表彰优秀社会实践先进集体、优秀指导教师、优秀学生，由学校学生工作部（处）及负责实施。在自行申报的基础上，由院学生工作委员会进行评定。

10. 加强对大学生社会实践的宣传。院系各级宣传部门，要充分利用校园网、微信、校报等新闻媒体，组织力量深入宣传报道大学生社会实践情况。宣传大学生开展社会实践的一些指导性意见和注意事项，宣传大学生在社会实践中的事迹，为大学生社会实践营造良好氛围。

上海音乐学院

2017年12月29日